



神的失落

2 12 2/3



江苏人民出版社



神的失落

王西彦



江苏人民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小说的主人公马立刚，是一个抗战时期避居偏僻小城的知识分子，他对人生、对社会并无过分的奢望，只求与自己心爱的姑娘高小筠建立一个挡风遮雨的暖巢。然而社会的邪恶势力将他这一微小的寄托击得粉碎：高小筠落入流氓魔掌，而马立刚一筹莫展，无力抗争，在悲愤和沮丧中几乎在那流氓的车轮下丧生，最后，只能只身在人生的苦海中浮沉、挣扎。作品真实地再现了那个历史时期阴霾重重、令人窒息的典型环境，作者以恬淡、细腻、清丽的文笔刻划出四十年代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典型性格：愤世嫉俗、洁身自好、耿直、善良、迷惘、软弱。

神 的 失 落

王 西 彦

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

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南京人民印刷厂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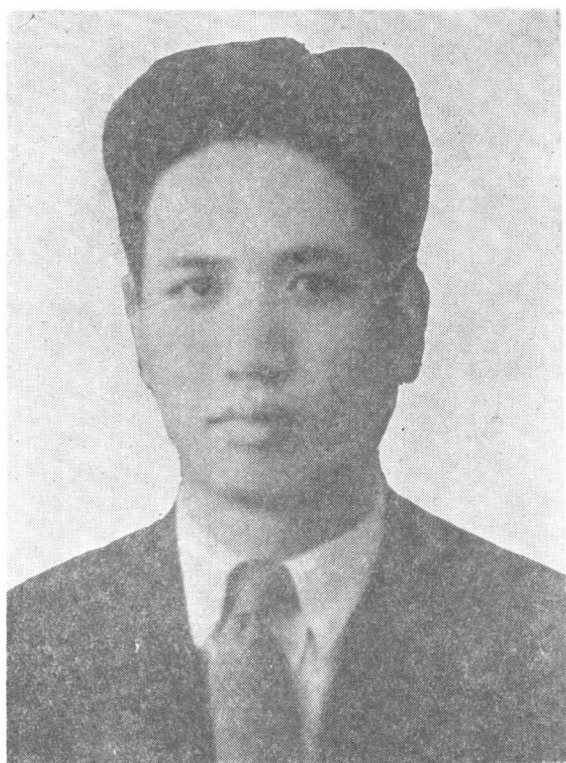
开本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5.75 插页2 字数134,000

1983年7月第1版 1983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81,500册

书号：10100·667 定价：0.65元

责任编辑 周 行 沈泰来



王西彦

一九六六年福州

自序

重读自己的旧作，往往会有一种故人重逢似的感觉。《神的失落》写于一九四五年，屈指算来，已经是三十多年前的事情。最近把它重读了一遍，掩卷沉思，好象自己又回到那遥远的青年时代。

不错，写作这部小说时，我的确还是个青年，但似乎已经开始关心当代知识分子的命运。三十年代初期刚学写作时，我所采取的题材，大都来自浙东家乡的农村生活。到了四十年代，情形有了变化，出现在自己笔下的人物，多是一些愁眉苦脸的中下层知识分子，而且作品的题目也往往是什么《折翅鸟》、《静水里的鱼》、《破了壳的蜗牛》、《假希腊人》和《清醒的醉汉》之类。直到招致一些好心的评论家的不满，我才不无惊讶地注意到自己这种可忧虑的倾向。我曾经多次提醒自己：“这样下去可不行呀！满眼灰暗是病态心理的表现，你得把视线转到另一个方向去才对！”可是愿望并不等于现实，一投入写作过程，你手上的这支笔就变得不大驯顺，不肯听从你的指挥。我的确曾经陷入很深的苦恼，经历过不少个不眠之夜，竭力想改变这种情况。谁知鬼差神使，只要一坐到乡间昏黄的美孚灯前，活动在脑子里的就尽是些苍白的脸孔和失神的眼睛，

耳边也同时响起低沉的叹息和不愉快的苦笑。有什么办法呢？还是先写下来再说吧！不是说创作是心灵的歌唱吗？既然发自自己心灵的是这么一支忧郁的歌，你就先做一个忠诚老实的人，按照自己心灵的吩咐行事吧。这样一想，竟然很有些心安理得了。于是，我就索性写起以知识分子的生活和斗争为题材的长篇小说来了，它们就是《古屋》、《寻梦者》和这一部《神的失落》。

关于近代中国知识分子的遭遇和命运，自然无法在这篇短序里多作叙述，但我只想指出一点：如果说一部中国的近代史就是中国人民的受难史，那么知识分子不仅也属于这受难的一群，他们的痛苦还有着特殊的意义。这并不是说他们的神经分外细嫩，感觉过于锐敏，而是因为他们既然有了一些知识，总想把它贡献给祖国和人民，也就是希望能“报国有门”。谁料他们这个良好的愿望，虽然祖传父、父传子、子传孙地一代又一代地往下传，竟始终没有得到实现的机会，始终只能抱着“报国无门”的怨恨以逝。说这是个悲剧吗？却仿佛是个永远演不完的悲剧！自然，在知识分子中间，象我这类年纪的人的父辈，就有少数先驱者献身于自己的信念，为革命理想而忘我斗争；至于同辈的投身于革命的行列，自是更为常见的现象。但我所接触到的却多是一些生活的败北者，一些十字街头的徘徊者。对他们来说，似乎周围布满礁石，感到左右维谷，甚至陷入寸步难行的窘境。说他们缺乏勇气吗？有时却象和风车作战的堂·吉珂德，落得个矛折盾破的下场。说他们没有追求吗？有时却象扑火的飞蛾，难逃头焦翅焚的灾难。他们既是寻

找道路的人，也是迷失道路的人。因为感到无路可走，于是满腹牢骚，怨天悯人，以自暴自弃作食粮，用自我欺骗充药石。偏偏眼前的世界又是这么黑暗，这么冷酷，这么喜欢折磨善良人的心灵。他们也并不是完全不知道，改变自己苦难命运的努力应该和改变黑暗世界的斗争联系在一起，而且也看到那个战斗的队伍正在前进，从那个战场里传送过来的鼓声正振动着自己的耳膜，特别是自己身边有些原来的伙伴也已经摆脱身上的精神负荷，跨步奔向鼓声，可是他们竟然还在迟疑，踌躇，左右顾盼，欲行又止。……

我所描写的，就是这一群摇曳不定的身影。

也许会有人说，我们文学画廊里需要各式各样的人物，只有这样才能形成我们的丰富多彩，你所描写的也是历史的一个侧面，无可厚非；问题是，你手上那支画笔是不是蘸多了灰暗的颜色，在描绘时也未免给了你的人物太多的同情呢？不错，实际的情况的确是这样。不过我也有我的辩解。我始终认为，出现在我前面所举的三部作品中的人物，既有应该谴责的，也有值得同情的。就拿《神的失落》来说吧，它的男主人公所奋力追求的，不就是一次纯真的爱情吗？对他不是丝毫也不能说是奢望吗？可是，结果怎样呢？他心目中的那尊美丽的神，不是竟然落到一个在他看来是最可鄙的敌人手里吗？且不说这个结局有多么不公平，只要看看当时的世界有多么冷酷，一个善良人的处境有多么艰难吧。我所写的，只不过是主人公的一声悲叹而已。但我想，这声悲叹对我们今天的年轻人也许还是有用处的，至少可以使他们窥见在过去那个时代里，象作

品中的主人公那样的年轻人即使追求一次纯真的爱情就多么不容易；自然也还可以看到在社会改造的斗争中，象作品中的主人公那样的缺乏坚定的信念和顽强的意志，将会给自己招来怎样的失败。

今天，马立刚曾经奋力追求而未能获得的爱情和温饱，在绿树成荫的花园中，在充满欢笑的餐桌上，已成为我们的日常生活享受。年轻的读者，在为马立刚的不幸遭遇而洒一掬同情之泪时，有理由庆幸那个令人诅咒的“悲剧时代”已经过去，不会再使我们陷入马立刚式的罗网。当然，这也并不是说，展现在我们眼前的就全是蓝天和阳光。我们也曾遭受到挫折，经历过悲伤，有过眼泪和叹息。但这一切，终究不能掩蔽我们的前景，不致迷失我们的道路，因为我们所享有的毕竟是一个不同的时代。在过去的黑暗岁月里，马立刚完全是孤立的，他追求的也只是个人的目标；我们今天的奋斗，自然要比马立刚远得多，也艰巨得多，需要更加坚定的信心和顽强的毅力。正由于这样，就有必要回头看看过去，看看马立刚所处的环境，看看他的追求和失败，希望和失望，欢乐和痛苦，看看他在追求个人目标时暴露出来的性格上的致命弱点。

王西彦

一九八三年三月一日上海

到这窒息的小小山城里来，完全是一件偶然的事情。不过我也还是在这里安心住下来了，连年奔波，使人感到不胜撑支的疲倦，我得在这里一舒喘息。

生活的沉闷是可以预料的，幸运的是占着郊外一间有着向阳而开朗的门窗的小小楼房。现在正是春天，楼下园子里一株高大的玉兰花，枝梢直探入栏杆，喷射着浓郁的香气，简直使你连呼吸也微微感到压迫。只要跨出房门，凭栏小立，你还可以看到园子里各种各样的花卉。粉色的郁李，黄色的棣棠，大红的茶花，深紫的蝶堇，都一齐在明媚的春阳里，应顺着自然的安排，斗奇夺艳地开放着，以浓淡不一的绿叶做衬底，编织成一片灿烂的云锦，招引来无数蜂蝶，陶醉于繁花密枝丛中，高唱着快活的歌。每天清晨，在鸟雀的鸣吟里睁开眼睛，首先你闻到一阵扑鼻的浓香。黄昏时分，你可以依着栏杆，把眼睛凝定一点，细细观赏枝丫间蚂蚁的结队巡逻，花蕊里蜜蜂的忙碌钻营，从它们恍悟到人生的真谛。晴天固然有黄莺光临，听它们婉啭的歌喉；雨天也不妨看满地残花，在泥水的蹂躏里见出软弱的可悲。对于自己的住处，在搬进小楼来第一天，我就感到了心满意足。

尤其可喜的，我在这陌生的小小小山城里，原以为将守着一份难堪的孤寂生活，谁知道竟在不意中重逢到一个学生时代的旧友马立刚。这在我真是一种过大的喜悦。就在我搬进小楼第二天，已经

是黄昏时分了，不经房东的传达，他一直莽撞地闯上楼来：一边把楼梯踩踏得蹬蹬发响，一边大声嚷道：

“老谢！老谢！——谢大鹏！”

最初一刻，我竟听辨不出他的声音了，急忙迎出房门时，看见他正从楼梯探上头来。

“呵，是你，立刚！”我觉得自己的声音发颤。

“是我！当然是我！除了我还会有谁！”

我们紧紧握着手。霎时间，突然的喜欢和过大的激动使我们老半天说不出话来了。他只是握住我的手，不住摇着，重复地说：

“当然是我！当然是的——当然是的！”

两人几乎同时挤进小小房门，他在一张靠窗的竹椅上坐下，我则慌慌乱乱地准备为他倒茶，但他从我手里把茶杯抢夺了过去。

“倒茶做什么！”他摆出一副认认真真的表情，“我又不是客人，要紧的是赶快把灯点起！你这房子太暗了，让我仔细看看你的脸孔，看看你这些年来生活过得怎样？”

经他这么一提起，我也当真放开茶，慌慌乱乱地找寻火柴和灯盏。灯是那种有着细长玻璃罩子的植物油灯，或许是由于慌乱的缘故，一连划了好几根火柴才把它点燃。天还没有完全黑下来，灯光又是昏黄的，房子里反而显得更加阴暗。马立刚端详着我，摇摇头说：

“老了，你也老了，完全不是以前那种样子了，瘦得多也黑得多了！”

“比以前瘦些黑些，这是因为旅途劳顿的缘故，也还不能就说是老。究竟只是三十岁上下的人，正当年壮有为的时候，怎么能说什么老不老呢？”我又特意加添道，“再说，你的样子也和从前差不多，没有老。”

“老了，老了。”他依然摇着头。

马立刚不是那种善于伪装热情的人。在学校时，他沉默寡言，不喜欢交际，坚守着自己的小圈圈，是一个出名的书呆子。当时，我是他唯一接近的人，只有我才了解他心境的寂寞，知道他心灵深处埋藏着一种隐秘的固执。虽然离别已经很久，但这一刻仿佛我们重又回复到学生时代了，我懂得他叹息的意义。

“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呢？”我企图把话题引开。

“这些年来，我一直在设法打听你的消息。只要有一点儿线索可寻，就不肯放松。可总是打听不到。前年——是前年吧？——听人说你在××海边一所师范学校里教书，连忙给你写了一封长长的快信去；谁知既没有回音，原信也不见退转，大概是传闻错误。后来我又一时糊涂，写信到韩一萍那里去探问你的消息，她竟连信也不回我一封——”

“韩一萍？她怎么啦？”

“她当然阔啦，”他又一次地摇摇头，“她已经结了婚，丈夫是××公司的总经理，据说家产有几万万了。香港没有陷落的时候，韩一萍住在香港，享受国外的物质文明。碰见过她的人说，她完全变成一位贵族夫人，住大洋房，坐小汽车，穿得花枝招展，吃得肥胖白嫩，抗战简直就象为她抗的！想想从前在学校时那副慷慨激昂的样子，那种唱得响亮的高调，谁料到只短短几年工夫，变成自己原来所咒骂的人了！女人真是些没有记忆的动物！”

“不要过分责备一个女人，立刚。”我表示了不同意。

“为什么？”他的脸孔微微胀红了，“难道我还应该给她唱赞美歌吗？我说这些话，并不是出于妒忌，你知道我还不至于如此卑鄙。我和她的友情是不成立的，我十分明白。可是，为什么不回我的信呢？我只是向你探询一个老朋友的消息，并不是向你求爱呀！”

为了平伏他激动的情绪，我站起身来给他倒茶。这一次他并没有阻止我。

“不要谈这些了，话回本题，请告诉我，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呢？”

“怎么知道你在这里的？”他苦笑着回答，“韩一萍不屑给我回信，自然她也根本不知道你的消息，她现在不会再关心我们。和她相比，我们是穷光蛋，是不识事务的傻瓜，当然用不到再来关心——”

“不要谈这些了，”我截断他的话。

“为什么不要谈？只要活着一天，我就要咒诅她一天！我鄙视她！在这个世界上，我最看不起的就是她！我只悔恨自己为什么还要写信给她？这不是自取侮辱是什么？嫁到一个理想的好丈夫了，国难财发足了，物质享受把良心蒙闭住了，就连自己是不是人的问题也忘记了——”

“立刚，话回本题吧，你的野马跑到哪里去啦？”

“这不是跑野马！这些年来我胸口一直压着一块石头，堵着一股闷气，今天见到你的面，恨不得要抱着你痛哭一场才好！大鹏，我们虽然都瘦了老了，究竟还没有变，还是一个人，还保持着人的样子，心窝窝里还跳动着一颗人的心。我相信这些年来你也一定碰了不少钉子，见到不少以前的老朋友都变了样，都受到不公平的委屈。……”

他的声音突然哽噎住了。如果不是灯光过于昏黄，也许可以看见闪现在他眼睛里的泪光。

“先喝口茶吧，”我把茶杯端给他。

他接过茶杯，手微微颤震着。杯子里的茶几乎一饮而尽，他把茶杯放回桌上。

“先告诉我，现在你在哪里工作？”趁他重新开始说话以前，我抢先问道。

“还是老行当，教书，”他回答，声音里带着懊丧，“在对河那个私立中学里，离你这里不算太远。你难道忘记了象我们这样的人只能教书，只配教书吗？我曾经到过你们这里，我和你们这里一位姓蔡的生物教师很相熟，你到这里来的消息就是他告诉我的。”

“你大概很有些意外吧？”

“这些年来，我连你飘到哪个星球上去也不知道，还想得到你会来这小山城！那位生物教师告诉我的时候，我还不相信！就是此刻我们面对面坐着，我也仿佛觉得自己是在做梦似的！”

“这是因为你太兴奋的缘故，”我说。

“不，”他解嘲似地站起身来，“这决不是我太兴奋的缘故，而是我们——我和你——都太可怜的缘故。你说我们不是给生活鞭笞得太苦了吗？”

我也立刻站将起来。

“这倒是真的，”我附和道，“生活实在把我们鞭笞得太苦了，我总觉得自己身后老是响着鞭子的声音。不过不要紧，我们究竟还年轻，还没有真正到老迈无用的田地。对待生活，我们可不能太驯顺。生活愈艰苦，愈不能让自己失去信心和勇气。你看，我这小楼下面园子里的风景还不错吧？”

说着这样的话，我跨出房门，给他指点着园子里的花木。这会儿，天色几乎完全黑下来了，园子里已经孕蓄起刻刻加浓的暗影。檐头下面，正阴灵似地飞撞着一只小小蝙蝠。

我们并排站着，依着栏杆，默默无言。虽然是久别重逢，按理应该十分高兴；但在这一刻，仿佛有着一种难以言说的忧郁同时爬进彼此的胸口。

这一晚，马立刚就留宿在我的寓所里。我们一起进城去，找一家小小夜宵店吃了点心，回来挤在一张狭窄的木板床上，一直谈到半夜才入睡。可是，在我们的谈话里面，好象避讳似的，彼此都没有详详细细地叙述别后自己的遭遇，只是用一种空泛的言词发泄着胸中的积闷，好象我们各自怀着一个深深的创伤，都竭力避免去戳刺它，碰痛它。

如果说偶然也能成为生命的主宰，那么在马立刚过去的生命里，到处可以发现偶然的力量。

马立刚的父亲是一个贫穷的农民，守着一份从祖先传留下来的微薄田地，按照祖先的习惯，用终身的辛劳养育着成群的子女。母亲是一个常言所说那种“只消床架上挂一条裤带”的妇人，虽然身体瘦小，太阳穴上终年贴着一片小药膏，但自从第一次做母亲以后，几乎每隔一年就添一次喜，直到生下马立刚，男男女女正好是“一双手”，她才暂时停止了生育；到了马立刚十岁时，她就在一种无可救药的虚弱症里，又丢下一个尚未满月的婴儿，咽下了最后一口气，刚好满四十岁。在这世界上，生命的负担实在太沉重，她不得不过早地把子女丢给男人，因为她已经生下了他们，已经尽了作为一个女人的职分。和儿子一样，马立刚的父亲也是个沉默寡言的人，他不出声地承当下这份命运的给予，早上起得更早，晚上也回得更晚，他在自己的土地上面挥舞着锄头和镰刀。靠着一种可惊的坚韧，一种只有和土地相亲的农民才能具有的坚韧，他喘息着把生活的重担撑持过来。

自有记忆之日起，马立刚就知道父亲是一个身材伛偻、满脸皱纹的老人了。幸好，三个大女儿都已经有人受领去当童养媳，最大的两个儿子也已经成了丁，在田事上俨然是够格的庄稼汉，能为父亲分忧了。最艰苦的一段日子已经过去，只要天年好，没有大灾大

祸，小孩子一天比一天得力，如象常言所说的，船大桨多，未来的岁月可以不用老头子日愁夜虑了。服从于一个农家之子的命运，马立刚从小跟随在父兄们身后，农忙时期下田舞镰刀，平常日子则掌管着一张牛嘴巴，过的是一个小农民的生活，做的也是一个小农民的梦。

第一个偶然闯入他生命时，他已经十四岁。那是一个稀有的大旱年，稻禾将近成熟时，几乎所有的池塘都在燃烧似的太阳下龟裂了，甚至溪水也断了流。这是农家的重要关头，如果“大熟”没有收成，一年的生计便将失去着落。每天万里无云的蓝天和红铜色的太阳，在农民们心坎里投下的暗影逐渐扩大。迎神祈雨的事情做过了，接踵而来的便是抢水风潮的发生。在乡间，一口池塘灌注着许多不同田主的田亩，临到“水比生命还要贵重”的时节，各个田主便出动自己的人力，彼此抢运池塘里剩余的底水。在这种事情上，马立刚家按理应该占着优势，因为兄弟多，人力强。可是田主中间有一家豪霸户，依仗着权势，把马立刚家的两架水车打得粉碎。这是一种不能容忍的委屈，虽说是一个安分守己的农民，也被迫着把事情闹到县衙门里去了。谁知道衙门里并不是寻找公道的地方，在水的抢夺上握有权力的人，在衙门里也同样握有权力。受到更大的委屈，马立刚的父亲从县城里蹒跚回家，简直给忧伤和气愤压倒了。“立刚，”他把最小的儿子叫到自己面前，满脸流泪地说，“你把牛绳丢开吧，给我读书去……”

读书？这在马立刚听来，简直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。他从来没有想到过，也从来没有梦到过。自己的祖先，自己的父亲和哥哥们，不都是和土地相亲的农民吗？为什么自己要和他们不同？而且，透着香味的泥土，习熟的锄头和镰刀，朝夕相伴的耕牛……怎么舍得离开它们呢？它们都是自己生命的一部分呵，如今要离开它们，

无异把他从一个熟悉的天地驱逐到另外一个陌生世界里去了，这怎么能够想象呢？“爹，我不要读书。”他怯生生地回答，同时也落下了眼泪，因为他看到父亲简直要哭出声来了。

“立刚，”父亲仿佛没有听见儿子的回答，“给我读书去，不为你自己，也替祖宗上代争一口气……你去读书，我和你哥哥们在家耕田种地……你放心，我活一天，总会挣钱给你读一天书……只要你读得毕业，祖宗神龛上能贴上一张黄纸报单，我累死苦死也甘心……”

作父亲的以震颤的声音，把儿子们唤到面前，郑重宣布了自己不可动摇的决心。这是不可抗拒的，一个新命运落到马立刚身上，他也就默默地接受下来了。

虽然从小农民变为一个读书人了，但从小养成的农民的言语，农民的习惯，以及对新环境的惊疑态度，一直到进了省城里的中学，依然充分地保留着，因此在学校里被同学们目为“怪物”。我们就是在这时候认识起来的。我们是同班同学，白天在同一教室上课，晚上在同一寝室睡觉。在同学中间，他的服装是最特异的。他始终穿着褪色的、甚至是缝补过的衣服，纵然是一律的制服，到了他身上也仍然要显出一副农民的样相。他的蓝色麻布帐子，他的印花棉被，他的粗席子，甚至他的笨重的篾篓，在寝室里都成为不受欢迎的东西，别人嫌恶它们破坏了整洁和美观；为了这，他经常受到难堪的讥讽。但他沉默地忍受着。他是一个倔强的人，不肯在人前流泪，即使有时眼睛里已经闪着晶莹的泪光。就是他这种农民式的忍受，强有力地吸引着我去亲近他，去了解他。开始我们的关系很有些不自然，他仿佛并不欢迎我和他接近。他对自己以外的人都怀着戒心。在他看来，与其去招致屈辱和嘲弄，宁可坚守自己的孤独。在我这一面，也觉得他是一个和自己不很相同的人，觉得在他的生活